



三毛全集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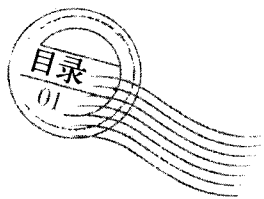
梦里 花落 知多少

三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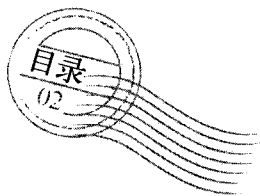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梦里
花落
知多少

三毛



背 影 / 1
荒山之夜 / 11
克里斯 / 30
离乡回乡 / 52
雨禅台北 / 57
周 末 / 71
不死鸟 / 84
明日又天涯 / 88
云在青山月在天 / 91
归 / 97
梦里梦外 / 105
不飞的天使 / 118
似曾相识燕归来 / 134
梦里花落知多少 / 151



夏日烟愁 /	168
你从哪里来 /	186
如果教室像游乐场 /	198
春天不是读书天 /	209
我先走了 /	222
星 石 /	229
吉屋出售 /	247
随风而去 /	260
E.T.回家 /	273
重建家园 /	288

背 影

那片墓园曾经是荷西与我常常经过的地方。

过去，每当我们散步在这个新来离岛上的高岗时，总喜欢俯视着那方方的纯白的厚墙，看看墓园中特有的丝杉，还有那一扇古老的镶花大铁门。

不知为什么，总也不厌地怅望着那一片被围起来的寂寂的土地，好似乡愁般地依恋着它，而我们，是根本没有进去过的。

当时并不明白，不久以后，这竟是荷西要归去的地方了。

是的，荷西是永远睡了下去。

清晨的墓园，鸟声如洗，有风吹过，带来了树叶的清香。不远的山坡下，看得见荷西最后工作的地方，看得见古老的小镇，自然也看得见那蓝色的海。

总是痴痴地一直坐到黄昏，坐到幽暗的夜慢慢地给四周带来了死亡的阴影。

也总是那个同样的守墓人，拿着一个大铜环，环上吊着一把古老的大钥匙向我走来，低低地劝慰着：“太太，回去吧！天暗了。”

我向他道谢，默默地跟着他穿过一排又一排十字架，最后，看他锁上了那扇分隔生死的铁门，这才往万家灯火的小镇走去。

回到那个租来的公寓，只要母亲听见了上楼的脚步声，门便很快地打开了，面对的，是憔悴不堪等待了我一整天的父亲和母亲。

照例喊一声：“爹爹，姆妈，我回来了！”然后回到自己的卧室里去，躺下来，望着天花板，等着黎明的再来，清晨六时，墓园开了，又可以往荷西奔去。

父母亲马上跟进了卧室，母亲总是捧着一碗汤，察言观色，又近乎哀求地轻声说：“喝一口也好，也不勉强你不再去坟地，只求你喝一口，这么多天来什么也不吃怎么撑得住。”

也不是想顶撞母亲，可是我实在吃不下任何东西，摇摇头不肯再看父母一眼，将自己侧埋在枕头里不动。母亲站了好一会儿，那碗汤又捧了出去。

客厅里，一片死寂，父亲母亲好似也没有在交谈。

不知是荷西葬下去的第几日日了，堆着的大批花环已经枯萎了，我跪在地上，用力将花环里缠着的铁丝拉开，一趟又一趟地将拆散的残梗抱到远远的垃圾桶里去丢掉。

花没有了，阳光下露出来的是一片黄黄干干的尘土，在这片刺目的，被我看了一千遍一万遍的土地下，长眠着我生命中最心爱的丈夫。

鲜花又被买了来，放在注满了清水的大花瓶里，那片没有名字的黄土，一样固执地沉默着，微风里，红色的、白色的玫瑰在轻轻地摆动，却总也带不来生命的信息。

那日的正午，我从墓园里下来，停好了车，望着来来往往的车辆和行人发呆。

不时有认识与不认识的路人经过我，停下来，照着岛上古老的习俗，握住我的双手，亲吻我的额头，喃喃地说几句致哀的语言然

后低头走开。我只是麻木地在道谢，根本没有在听他们，手里捏了一张已经皱得不成样子的白纸，上面写着一些必须去面对的事情：

要去殡仪社结账，去找法医看解剖结果，去警察局交回荷西的身份证和驾驶执照，去海防司令部填写出事经过，去法院申请死亡证明，去市政府请求墓地式样许可，去社会福利局申报死亡，去打长途电话给马德里总公司要荷西工作合同证明，去打听寄车回大加纳利岛的船期和费用，去做一件又一件刺心而又无奈的琐事。

我默默地盘算着要先开始去做哪一件事，又想起来一些要影印的文件被忘在家里了。

天好似非常的闷热，黑色的丧服更使人汗出如雨，从得知荷西出事时那一刻便升上来的狂渴又一次一次地袭了上来。

这时候，在邮局的门口，我看见了父亲和母亲，那是在荷西葬下去之后第一次在镇上看见他们，好似从来没有将他们带出来一起办过事情。他们就该当是成天在家苦盼我回去的人。

我还是靠在车门边，也没有招呼他们，父亲却很快地指着我，拉着母亲过街了。

那天，母亲穿着一件藏青色的衬衫，一条白色的裙子，父亲穿着他在仓促中赶回这个离岛时唯一带来的一套灰色的西装，居然还打了领带。

母亲的手里握着一把黄色的康乃馨。

他们是从镇的那头走路来的，父亲那么不怕热的人都在揩汗。

“你们去哪里？”我淡然地说。

“看荷西。”

“不用了。”我仍然没有什么反应。

“我们要去看荷西。”母亲又说。

“找了好久好久，才在一条小巷子里买到了花，店里的人也不肯收钱，话又讲不通，争了半天，就是不肯收，我们丢下几百块跑出店，也不知够不够。”父亲急急地告诉我这件事，我仍是漠漠然的。

现在回想起来，父母亲不只是从家里走了长长的路出来，在买花的时候又不知道绕了多少冤枉路，而他们那几日其实也是不眠不食地在受着苦难，那样的年纪，怎么吃得消在烈日下走那么长的路。

“开车一起去墓地好了，你们累了。”我说。

“不用了，我们还可以走，你去办事。”母亲马上拒绝了。

“路远，又是上坡，还是坐车去的好，再说，还有回程。”

“不要，不要，你去忙，我们认得路。”父亲也说了。

“不行，天太热了。”我也坚持着。

“我们要走走，我们想慢慢地走走。”

母亲重复着这一句话，好似我再逼她上车便要哭了出来，这几日的苦，在她的声调里是再也控制不住了。

父亲母亲默默地穿过街道，弯到上山的那条公路去。

我站在他们背后，并没有马上离开。

花被母亲紧紧地握在手里，父亲弯着身好似又在掏手帕揩汗，耀眼的阳光下，哀伤，那么明显地压垮了他们的两肩，那么沉重地拖住了他们的步伐。四周不断地有人在我面前经过，可是我的眼睛只看见父母渐渐远去的背影，那份肉体上实实在在的焦渴的感觉又使人昏眩起来。

一直站在那里想了又想，不知为什么自己在这种情境里，不明白为什么荷西突然不见了，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我的父母竟

在那儿拿着一束花去上一座谁的坟，千山万水地来与我们相聚，而这个梦是在一条通向死亡的路上遽然结束。

我眼睛干干的，没有一滴泪水，只是在那儿想痴了过去。

对街书报店的老板向我走过来，说：“来，不要站在大太阳下面。”

我跟他说：“带我去你店里喝水，我口渴。”

他扶着我的手肘过街，我又回头去找父亲和母亲，他们还在那儿爬山路，两个悲愁的身影和一束黄花。

当我黄昏又回荷西的身畔去时，看见父母亲的那束康乃馨插在别人的地方了，那是荷西逝后旁边的一座新坟，听说是一位老太太睡了。两片没有名牌的黄土自然是会弄错的，更何况在下葬的那一刻因为我狂叫的缘故，父母几乎也被弄得疯狂，他们是不可能在那种时刻认仔细墓园的路的。

“老婆婆，花给了你是好的，请你好好照顾荷西吧！”

我轻轻地替老婆婆抚平了四周松散了的泥沙，又将那束错放的花又扶了扶正，心里想着，这个识别的墓碑是得快做了。

在老木匠的店里，我画下了简单的十字架的形状，又说明了四周栅栏的高度，再请他做一块厚厚的牌子钉在十字架的中间，他本来也是我们的朋友。

“这块墓志铭如果要刻太多字就得再等一星期了。”他抱歉地说。

“不用，只要刻这几个简单的字：荷西·马利安·葛罗——安息。”

“下面刻上——你的妻子纪念你。”我轻轻地说。

“刻好请你自己来拿吧，找工人去做坟，给你用最好的木头刻。

这份工作和材料都是送的，孩子，坚强啊！”

老先生粗糙有力的手重重地握着我的两肩，他的眼里有泪光在闪烁。

“要付钱的，可是一样地感谢您。”

我不自觉地向他弯下腰去，我只是哭不出来。

那些日子，夜间总是跟着父母亲在家里度过，不断地有朋友们来探望我，我说着西班牙语，父母便退到卧室里去。

窗外的海，白日里平静无波，在夜间一轮明月的照耀下，将这拿走荷西生命的海洋爱抚得更是温柔。

父亲、母亲与我，在分别了十二年之后的第一个中秋节，便是那样地度过了。

讲好那天是早晨十点钟去拿十字架和木栅栏的，出门时没见到母亲。父亲好似没有吃早饭，厨房里清清冷冷的，他背着我站在阳台上，所能见到的，也只是那逃也逃不掉的海洋。

“爹爹，我出去了。”我在他身后低低地说。

“要不要陪你去？今天去做哪些事情？爹爹姆妈语言不通，什么忙也帮不上你。”

听见父亲那么痛惜的话，我几乎想请他跟我一起出门，虽然他的确是不能说西班牙语，可是如果我要他陪，他心里会好过得多。

“哪里，是我对不起你们，发生这样的事情……”

话再也说不下去了，我开了门便很快地走了。

不敢告诉父亲说我不请工人自己要去坟的事，怕他拼了命也要跟着我同去。

要一个人去搬那个对我来说还是太重的十字架和木栅栏，要用手再挖去那片埋着荷西的黄土，喜欢自己去筑他永久的寝园，甘心自己用手，用大石块，去挖，去钉，去围，替荷西做这世上最后的一件事情。

那天的风特别大，拍散在车道旁边堤防上的浪花飞溅得好似天高。

我缓缓地开着车子，堤防对面的人行道上也沾满了风吹过去的海水，突然，在那一排排被海风蚀剥得几乎成了骨灰色的老木房子前面，我看见了在风里，水雾里，踽踽独行的母亲。

那时人行道上除了母亲之外空无人迹，天气不好，熟路的人不会走这条堤防边的大道。

母亲腋下紧紧地夹着她的皮包，双手重沉沉地各提了两个很大的超级市场的口袋，那些东西是这么的重，使得母亲快蹲下去了般地弯着小腿在慢慢一步一步地拖着。

她的头发在大风里翻飞着，有时候吹上来盖住了她的眼睛，可是她手上有那么多的东西，几乎没有一点法子拂去她脸上的乱发。

眼前孤零零在走着的妇人会是我的母亲吗？会是那个在不久以前还穿着大红衬衫跟着荷西与我像孩子似的采野果子的妈妈？是那个同样的妈妈？为什么她变了，为什么这明明是她又实在不是她了？

这个憔悴而沉默妇人的身体，不必说一句话，便河也似的奔流出来了她自己的灵魂，在她的里面，多么深的悲伤，委屈，顺命和眼泪像一本摊开的故事书，向人诉说了个明明白白。

可是她手里牢牢地提着她的那几个大口袋，怎么样的打击好

似也提得动它们，不会放下来。

我赶快停了车向她跑过去：“姆妈，你去哪里了，怎么不叫我。”

“去买菜啊！”母亲没事似的回答着。

“我拿着超级市场的空口袋，走到差不多觉得要到了的地方，就指着口袋上的字问人，自然有人拉着我的手带我到菜场门口，回来自己就可以了，以前荷西跟你不是开车送过我好多次吗？”母亲仍然和蔼地说着。

想到母亲是在台北住了半生也还弄不清街道的人，现在居然一个人在异乡异地拿着口袋到处打手势问人菜场的路，回公寓又不晓得走小街，任凭堤防上的浪花飞溅着她，我看见她的样子，自责得恨不能自己死去。

荷西去了的这些日子，我完完全全将父母亲忘了，自私的哀伤将我弄得死去活来，竟不知父母还在身边，竟忘了他们也痛，竟没有想到，他们的世界因为没有我语言的媒介已经完全封闭了起来，当然，他们日用品的缺乏更不在我的心思里了。

是不是这一阵父母亲也没有吃过什么？为什么我没有想到过？

只记得荷西的家属赶来参加葬礼过后的那几小时，我被打了镇静剂躺在床上，药性没有用，仍然在喊荷西回来，荷西回来！父亲在当时也快崩溃了，只有母亲，她不进来理我，她将我交给我眼泪汪汪的好朋友格劳丽亚，因为她是医生。我记得那一天，厨房里有油锅的声音，我事后知道母亲发着抖撑着用一个小平底锅在一次一次地炒蛋炒饭，给我的婆婆和荷西的哥哥姐姐们开饭，而那些家属，哭号一阵，吃一阵，然后赶着上街去抢购了一些岛上免税的烟酒和手表、相机，匆匆忙忙地登机而去，包括做母亲的，都没有忘记买了新表才走。

以后呢？以后的日子，再没有听见厨房里有炒菜的声音了。为什么那么安静了呢，好像也没有看见父母吃什么。

“姆妈上车来，东西太重了，我送你回去。”我的声音哽住了。

“不要，你去办事情，我可以走。”

“不许走，东西太重。”我上去抢她的重口袋。

“你去镇上做什么？”妈妈问我。

我不敢说是去做坟，怕她要跟。

“有事要做，你先上来嘛！”

“有事就快去做，我们语言不通不能帮上一点点忙，看你这么东跑西跑连哭的时间也没有，你以为做大人的心里不难过？你看你，自己嘴唇都裂开了，还在争这几个又不重的袋子。”她这些话一讲，眼睛便湿透了。

母亲也不再说了，怕我追她似的加快了步子，大风里几乎开始跑起来。

我又跑上去抢母亲袋子里沉得不堪的一瓶瓶矿泉水，她叫了起来：“你脊椎骨不好，快放手。”

这时，我的心脏不争气地狂跳起来，又不能通畅地呼吸了，肋骨边针尖似的刺痛又来了，我放了母亲，自己慢慢地走回车上去，趴在驾驶盘上，这才将手赶快压住了痛的地方。等我稍稍喘过气来，母亲已经走远了。

我坐在车里，车子斜斜地就停在街心，后视镜里，还是看得见母亲的背影，她的双手，被那些东西拖得好似要掉到了地上，可是她仍是一步又一步地在那里走下去。

母亲踏着的青石板，是一片又一片碎掉的心，她几乎步伐踉跄了，可是手上的重担却不肯放下来交给我，我知道，只要我活着一

天，她便不肯委屈我一秒。

回忆到这儿，我突然热泪如倾，爱到底是什么东西，为什么那么辛酸那么苦痛，只要还能握住它，到死还是不肯放弃，到死也是甘心。

父亲，母亲，这一次，孩子又重重地伤害了你们，不是前不久才说过，再也不伤你们了，这么守诺言的我，却是又一次失信于你们，虽然当时我应该坚强些的，可是我没有做到。

守望的天使啊！你们万里迢迢地飞去了北非，原来冥冥中又去保护了我，你们那双老硬的翅膀什么时候才可以休息？

终于有泪了，那么我还不是行尸走肉，父亲，母亲，你们此时正在安睡，那么让我悄悄地尽情地流一次泪吧。

孩子真情流露的时候，好似总是背着你们，你们向我显明最深的爱的时候，也好似恰巧都是一次又一次的背影。

什么时候，我们能够面对面地看一眼，不再隐藏彼此，也不只在文章里偷偷地写出来，什么时候我才肯明明白白地将这份真诚在我们有限的生命里向你们交代得清清楚楚呢。

荒山之夜

我们一共是四个人——拉蒙、巧诺、奥克塔维沃，还有我。

黄昏的时候我们将车子放在另一个山顶的松林里，便这样一步一步地走过了两个山谷，再翻一个草原就是今夜将休息的洞穴了。

巧诺和奥克塔维沃走得非常快，一片晴朗无云的天空那样广阔地托着他们的身影，猎狗戈利菲的黑白花斑在低低的芒草里时隐时现。

山的棱线很清楚地分割着天空，我们已在群山的顶峰。

极目望去，是灰绿色的仙人掌，是遍地米黄的茅草，是秃兀的黑石和粗犷没有一棵树木的荒山，偶尔有一只黑鹰掠过寂寞的长空，这正是我所喜欢的一种风景。

太阳没有完全下山，月亮却早已白白地升了上来，近晚的微风吹动了衰衰的荒原，四周的空气里有一份夏日特有的泥土及枯草蒸发的气味。在这儿，山的庄严，草原的优美，大地的宁静是那么和谐地呈现在眼前。

再没有上坡路了，我坐在地上将绑在鞋上以防滑脚的麻绳解开，远望着一座座在我底下的群山和来时的路，真有些惊异自己是如何过来的。

拉蒙由身后的谷里冒了出来，我擦擦汗对他笑笑，顺手将自己揹着的猎枪交给了他。

这一个小时山路里，我们四人几乎没有交谈过。这种看似结伴同行，而又彼此并不相连的关系使我非常怡然自由，不说话更是能使我专心享受这四周神奇的寂静。于是我便一直沉默着，甚而我们各走各的，只是看得见彼此的身影便是好了。

“还能走吗？马上到了。”拉蒙问。

我笑笑，站起来重新整了一下自己的背包，粗绳子好似陷进两肩肉里似的割着，而我是想不想抱怨什么的。

“不久就到了。”拉蒙越过我又大步走去。

齐膝的枯草在我脚下一批一批地分合着，举头望去，巧诺和奥克塔维沃已成了两个小黑点，背后的太阳已经不再灼热，天空仍旧白花花的没有一丝夕阳。

这是我回到加纳利群岛以后第一次上大山来走路，这使我的灵魂喜悦得要冲了出来，接近大自然对我这样的人仍是迫切的需要，呼吸着旷野的生命，踏在厚实的泥土中总使我产生这么欢悦有如回归的感动。跟着这三个乡下朋友在一起使我无拘无束，单纯得有若天地最初的一块石头。

事实上那天早晨我并不知道自己会来山里的。我是去镇上赶星期六必有的市集，在挤得水泄不通的蔬菜摊子旁碰到了另一个村落中住着的木匠拉蒙，他也正好上镇来买木材。

“这里不能讲话，我们去那边喝咖啡？”我指指街角的小店，在人堆里对拉蒙喊着。

“就是在找你呢！电话没人接。”拉蒙笑嘻嘻地跑了过来。

拉蒙是我们的旧识，四年前他给我们做过两扇美丽的木窗，以

后便成了常有来往的朋友。

这次回来之后，为着我开始做木工，常常跑到拉蒙乡下的家里去用他的工具，杏仁收成的上星期亦是去田里帮忙了一整天的。

拉蒙是一个矮矮胖胖性子和平的人，他的头发正如木匠刨花一般的鬃曲，连颜色都像松木。两眼是近乎绿色的一种灰，鼻子非常优美，口角总是含着一丝单纯的微笑，小小的身材衬着一个大头，给人一种不倒翁的感觉。他从不说一句粗话，他甚至而根本不太讲话，在他的身上可以感觉到浓浓的泥土味，而我的眼光里，土气倒也是一份健康的气质。

在镇外十几里路的一个山谷里，拉蒙有一片父母传下来的田产，溪边又有几十棵杏树，山洞里养了山羊。他的砖房就在田里，上面是住家，下面是工作房，一套好手艺使得这个孤零零的青年过得丰衣足食，说他孤零亦是不算全对，因为他没有离乡过一步，村内任何人与他都有些亲戚关系。

“不是昨天才见过你吗？”我奇怪地问。

“晚上做什么，星期六呢？”他问。

“进城去英国俱乐部吃饭，怎么？”

“我们预备黄昏去山上住，明天清早起来打野兔，想你一起去的。”

“还有谁？”

“巧诺、奥克塔维沃，都是自己人。”

这当然是很熟的人，拉蒙的两个学徒一个刚刚服完兵役回来，一个便是要去了。跟巧诺和奥克塔维沃我是合得来的，再说除了在工作房里一同做工之外，也是常常去田野里一同练枪的。

拉蒙是岛上飞靶二十九度冠军，看上去不显眼，其实跟他学的